**翟店中心学校信息公开目录**

1、基本信息

学校全称： 长治市潞城区翟店中心学校

详细地址： 长治市潞城区翟店街道办事处翟店村

邮政编码： 047500

联系电话： 0355—5632215

主管部门： 长治市潞城区教育局

单位性质： 全额事业

2、学校领导班子信息

姓名： 黄建民

性别： 男

学历： 本科

职务： 党支部书记、中心学校校长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中心学校全面工作

姓名：王全林

性别： 男

学历： 专科

职务：党支部副书记、校长助理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 分管中心校党务、纪检、清廉学校建设、成教、工程及贾村小学日常工作等

姓名： 郭存亭

性别： 男

学历： 专科

职务： 支部委员、工会主席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负责党务、工会、教研等

姓名：杨润梅

性别：女

学历：本科

职务：支部委员

职称：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负责基教、幼教、资助等

姓名： 张云科

性别： 男

学历： 专科

职务：支部委员、办公室副主任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负责成教、清廉学校建设及出纳等

姓名： 陈美蓉

性别： 女

学历： 本科

职务： 副校长兼翟店小学校长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分管中心校办公室、工会及翟店小学日常工作等

姓名：陈艳

性别： 女

学历： 本科

职务： 校长助理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分管中心校教研、妇委会、装备、德育、绩效等

姓名： 杨青青

性别： 女

学历： 本科

职务： 校长助理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安全、人事、财务、资助、营养餐、清廉学校建设等

姓名： 段忠杰

性别： 男

学历： 本科

职务： 校委会成员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分管中心校教学、师训、思政、督导及课后服务等

姓名： 郭松涛

性别： 男

学历： 本科

职务： 办公室主任

职称： 中小学一级教师

工作分工：负责办公室工作等

3、学校内设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办公室

主要职责：

1）负责统筹协调中心校工作人员共同办理的综合性工作。

2）负责起草全校性的报告、制度等，撰写领导交办的各类材料。

3）负责汇总每周中心校工作人员考勤。

4）负责中心校工作动态的宣传报道等。

5）以学期为单位，做好资料收集、整理、登记归档工作。

6）负责各类行政事务工作，包括来访接待、会务安排、印章使用、法人年检、校务公开、统计报表等工作。

7）做好各类临时性和突发性工作。

机构名称：教研室

主要职责：

1. 组织安排全体教师的继续教育、新课程计划、新教材培训。负责教师外出学习培训，做好青年教师的培训工作。
2. 负责课题的申报、立项、实施和组织管理工作。
3. 负责开发校本课程，及教师各类听评课考核工作。

5）监督检查各小学常规教学管理。

6）组织中心校的各项教研活动，组织开展学生文体活动。

机构名称：工会

主要职责：

1）积极参与中心校的民主管理、监督，保证教职工的民情畅通。

2）负责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大会的筹备、组织、决议执行等工作。

3）搞好教职工文体活动，做好工会会员婚丧嫁娶的慰问以及各类人员的春节慰问。

4）依法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落实好会员的福利待遇。

5）妇女权利的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女教工各类活动。

4、学校教师基本情况信息

现有教职工113人，其中在编教师96人，政府购买岗教师17人；拥有省市级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教学能手称号教师近15人次。男教工25人，女教工88人。其中：中小学高级教师2人，中小学一级教师52人，中小学二级教师42人。

5、中心学校介绍

翟店中心学校始建于1961年，下辖6所小学、4所公办幼儿园，其中寄宿制小学1所，完全小学3所，非完全小学3所。现有教学班50个，其中小学35个、幼儿园15个。在籍学生785人，其中小学601人，幼儿园184人。课改以来，中心校坚持“学校以育人为本，教师以敬业为乐，学生以成才为志”的办学宗旨，确立了“学习奠基、科研导向、学生为本、质量为魂”的管理思路，研究推广了“五步一体教学法”“六学一设计”等课堂教学模式，先后有12名教师被评为市、县级教学能手，多次受到市县级表彰。

中心校校训： 向善求美 生动活泼

中心校办学理念：对每一位学生负责

教师培养目标：有素质 有抱负

学生培养目标：身心快乐 健康成长

6、交通情况

坐313路、13路公交车到翟店村站点下车，向北300米。

7、安全保卫

中心校各校园负责安全保卫工作。主要开展对师生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校园安全、门卫管理、车辆管理、消防宣传与管理等工作。

8、卫生防疫

由中心学校校长助理负责校园和师生的卫生防疫工作。包括校园环境整治、师生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学生健康检查、校园疫情防控等工作。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